

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督管理局招录考试辅导教材

笔试白皮书

【法律岗】



考试喵研发中心 主编

【贵州跃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

目 录 CONTENT



第一篇 法律岗专业科目的考试趋势

一、专业科目考试设置.....	3
二、笔试考试科目的整体趋势.....	4

第二篇 笔试考试大纲

一、考查范围.....	9
二、考纲主要知识点分布.....	9

第三篇 法律岗专业科目考情分析

一、经济金融基础知识.....	21
二、专业知识题量分析.....	21
三、英语阅读理解.....	23

第四篇 高频考点

第一节 经济金融基础知识.....	29
考点一 国内生产总值.....	29
考点二 宏观经济现象.....	30
考点三 商业银行业务.....	33
第二节 法律专业知识.....	35
一、法学理论高频考点.....	35
二、宪法高频考点.....	39
三、行政法高频考点.....	43

第三节 英语知识.....	49
考点一 细节理解题.....	49
考点二 观点态度题.....	51
考点三 语义指代题.....	53

第五篇 备考指导

备战方针一：设定目标，尽早准备.....	57
备战方针二：系统复习，有的放矢.....	57
备战方针三：学练结合，夯实基础.....	57
备战方针四：坚持到底，相信自己.....	58

第一篇

法律岗专业科目的考试趋势



一、专业科目考试设置

《公务员录用规定》明确要求公务员考试的内容根据公务员应当具备的基本能力和不同职位类别、不同层级机关分别设置，重点测查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作为金融监管系统的主管部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金管局”）在笔试和面试中都与其他国考部门存在一定的考试项目上的区别，具体来说，金管局的笔试和面试存在以下独特性：

1. 笔试科目的设计突出专业性

国家公务员招录时，笔试环节往往采取公共科目笔试、专业科目笔试或外语水平测试的方式，其中公共科目作为基本能力测试，是所有岗位的必考内容，专业科目或外语水平测试作为特殊部门岗位要求，对应来考查。金管局来说，具体考查包括公共科目、专业科目两个部分。

（1）公共科目

公共笔试内容坚持思想引领，突出公务员的政治标准和政治属性，重点测查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教育引导报考者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注重能力导向，主要测查从事公务员工作应当具备的基本能力和基本素质，教育引导报考者注重平时的学习积累和能力提升；实行分类分级，突出人事相宜，根据不同职位类别、不同层级机关的特点分别设置，以提高测评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坚持公平公正，对各类报考者一视同仁，试题使用素材具有通用性。

公共科目包括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两科。其中，行政职业能力测验为客观性试题，申论为主观性试题，满分均为 100 分，公共科目笔试试卷分为 2 类，分别适用于中央机关及其省级直属机构综合管理类职位、市（地）级及以下直属机构综合管理类职位（金管局不笔试设行政执法类科目）。

（2）专业科目

专业科目坚持实用和适用原则，突出对应职位的基础知识能力和职位相关能力，内容包括经济金融基础知识，及所报考职位类别重点测查的专业知识。共分为三个部分，即经济金融基础知识、专业岗位知识、英语，全部为客观性试题，满分为 100 分，不区分职位级别，无论是报考中央机关及其省级直属机构综合管理类职位、市（地）级及以下直属机构综合管理类职位均采取同样的试卷。

2. 分岗考查彰显职位特性

报考金管局的考生按照“金融监管财经类、金融监管财会类、金融监管法律类、金融监管计算机类、金融监管综合类”五类职位报考。五类职位笔试试卷全部为客观题（单项

选择题或多项选择题)。五类试卷按序排列,合订成一本。

专业笔试满分 100 分,其中:经济金融基础知识占比 10%,专业知识占比 80%,英语占比 10%。

金融监管财经类考试侧重考查与金融监管相关的经济金融知识,包括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货币银行学、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知识、金融监管理论与实践、国际金融学、保险学等;

金融监管财会类考试侧重考查与金融监管相关的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等知识,包括会计基础知识、会计准则及其实务应用、财务管理及管理会计相关知识、审计相关知识等;

金融监管法律类考试侧重考查与金融监管相关的法律知识,包括法学基本理论、宪法、行政法、民商法、经济法、刑法、国际法等;

金融监管计算机类考试侧重考查信息技术理论与实务,包括信息系统架构、软件工程与项目管理、数据库与数据挖掘分析、网络技术及应用、信息安全及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等;

金融监管综合类考试侧重考查与金融监管相关的经济金融知识和统计学、管理学、语言文学等学科知识。

3. 分数控制增加多样性

国家公务员在公布面试名单前,会先行公布划定的笔试合格分数线,合格分数线是各岗位确定面试入围人员的基本条件,只有达到了合格分数线才有资格根据岗位成绩排名进入面试名单,也就是说,某考生虽然综合成绩高于其他报考人员,但公共科目或专业科目低于合格线,则不可以参加面试。

每年划定笔试合格分数线时,既会考虑到新录用公务员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又兼顾了不同类别、不同层级机关招考职位对公务员能力的不同要求,同时对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职位予以一定的政策倾斜。在合格分数线上,金管局主要包括三个分数线。

机构层次	分数	总分 (行测+申论)	行政职业能力 测试	专业科目
中央机关和省级(含副省级)直属机构		105	60	45
市(地)级和县(区)级直属机构		95	50	45
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 15 个省区市)的市(地)级、县(区)级直属机构		90	45	45

二、笔试考试科目的整体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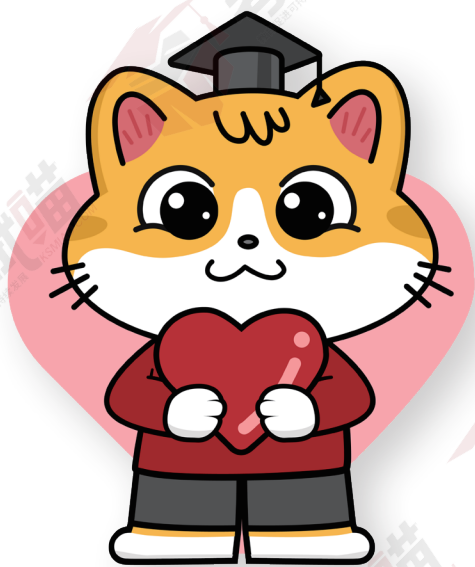
银监会成立至金管局成立,先后经历的银监会、银保监会、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三个时期,因此笔试的考试科目也随着工作职责的转变进行了一定的调整。近几年,金融监督管

理局法律岗笔试的考试科目、题型、题量、分值均保持稳定，分为公共科目笔试与专业笔试。公共科目笔试包括：行测与申论。专业笔试包括：经济金融基础知识部分 20 题 10 分，占比 10%，法律专业知识部分 80 题 80 分，占比 80%；英语阅读部分 20 题 10 分，占比 10%，总计 120 题 100 分。

法律专业知识部分，大纲所明确的考试内容包括：法学基本理论、宪法、行政法、民商法、经济法、刑法、国际法等。历年真题所考查的知识点所涉及的具体科目为：法学基本理论部分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法理学；宪法部分涉及宪法、立法法等；民法主要考查总则、物权、合同、侵权责任等；商法包括新修订的公司法、企业破产法、合伙企业法、票据法、保险法、信托法等；经济法涉及商业银行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竞争法等；行政法主要涉及行政法基础理论、公务员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行政处罚法、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国家赔偿法等；刑法及国际法。

第二篇

笔试考试大纲



一、考查范围

金融监管法律类考试侧重考查与金融监管相关的法律知识，包括法学基本理论、宪法、行政法、民商法、经济法、刑法、国际法等。

二、考纲主要知识点分布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法学基本理论	习近平法治思想	习近平法治思想	习近平法治思想重大意义		
			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		
			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要求		
	法学理论	中国式现代化	中国式现代化	理论依据、主要内容、总体安排、理论内涵	
				法的特征与本质	法的特征
		法的本质			
		法的起源与演进	法的起源与演进	法的起源	
				法的演进	
		法的作用与法的价值	法的作用与法的价值	法的作用	
				法的价值	
		法的渊源、效力与分类	法的渊源、效力与分类	法的渊源	
				法的效力	
				法的分类	
		法的要素和法律体系	法的要素和法律体系	法的要素和法律体系	法的要素
					法律体系
			立法	立法	立法的特征
					立法原则与程序
			法的实施	法的实施	司法的原则
					守法的原则
			法律方法	法律方法	法律解释
法律推理					
法律论证					
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	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	法律关系			
		法律责任			
宪法	宪法	国家基本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宪法	宪法	国家基本制度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公民基本权利与义务	基本经济制度
			公民基本权利
	立法法	国家机构	公民基本义务
			国家机构的组织和活动原则
		法律	我国的国家机构
			立法权限与程序
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		
行政法	行政法概述	行政法概述	行政法基本原则
	公务员法	公务员的职务、职级和级别	行政主体
			职务、职级和级别
		公职的管理制度	取得、交流、退出制度
			取得、交流、退出制度
			基本权利义务
			回避制度
			任职禁止制度
			考核与升降制度
	处分制度		
	行政许可法	设定与具体规定	事项范围、权限范围
			停止实施程序
		实施	实施主体
			一般程序
	监督检查	听证程序	
		手段、后果、收费	
	行政处罚法	设定与具体规定	设定
具体规定			
行政处罚的实施		实施主体	
		管辖规则	
		实施程序	
		实施规则	
证据规定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行政法	行政处罚法	治安管理处罚的实施	实施主体和程序
			实体规则
		行政处罚的执行	罚款的执行
			拘留的执行
	行政强制法	种类和设定	种类
			设定和具体规定
		措施的实施	实施的主体
			一般程序
			查封、扣押、冻结的程序
		执行的实施	间接强制执行
			直接强制执行
			行政机关自行强制执行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行政复议法	行政复议参加人和行政复议机关	申请人、被申请人、第三人
			行政复议机关
			复议代理人和代表人
		行政复议的一般程序	申请和受理
			审理和决定
		行政复议的特别程序	撤回申请、原行政行为的改变
			和解、调解
			中止和终结
			证据制度和法律适用制度
		对抽象行政行为附带性审查	依申请的附带性审查
依职权的附带性审查			
行政复议的决定和执行	行政复议的决定		
	行政复议的执行		
行政诉讼法	行政诉讼参加人	行政诉讼被告	
		行政诉讼原告	
		共同诉讼	
		行政诉讼第三人	
	行政诉讼的管辖	级别管辖	
		地域管辖	
		管辖恒定原则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行政法	行政诉讼法	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应予受理的案件
			不予受理的范围
			部分抽象行政行为可附带性受案
		行政诉讼程序	起诉与受理
			一审普通程序
			一审简易程序
			二审程序
		行政诉讼的特殊制度	负责人出庭制
			撤诉制度
			调解制度
		行政诉讼的裁判与执行	合法时的判决形式
			合法时的判决形式
	行政诉讼的执行		
	国家赔偿法	国家赔偿概述	归责原则
			构成要件
		行政赔偿	范围
			程序
			条件
司法赔偿		概念	
	范围		
国家赔偿方式、标准和费用	赔偿方式和计算标准		
	费用的支付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公开的主体与范围	主体	
		范围	
	公开的程序	程序	
		信息更正程序、监督和保障	
民法	民法总则	民事主体	
			自然人
			法人
	民事法律行为	非法人组织	
		生效要件	
		无效民事法律行为	
	可撤销民事法律行为		
	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民法	民法总则	代理	无权代理
			表见代理
	物权	所有权	业主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善意取得
			遗失物与埋藏物
		用益物权	土地承包经营权
			居住权
		担保物权	抵押权
	质权		
	留置权		
	合同	合同的订立	要约与承诺
			合同成立
			格式条款
			合同效力
		合同的履行	合同履行抗辩权
			情势变更
		合同的保全	债权人的代位权
			债权人的代位权
		合同的变更与转让	合同的变更
			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违约责任	继续履行
			采取补救措施
			支付违约金
			赔偿损失
		典型合同	买卖合同
			借款合同
			租赁合同
			融资租赁合同
	保证合同		
	婚姻家庭与继承	婚姻	结婚
法定夫妻财产制度			
离婚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民法	婚姻家庭与继承	继承	法定继承
			遗嘱继承
			遗赠与遗赠扶养协议
	侵权责任	特殊责任主体侵权责任	监护人责任
			用人者责任
			网络侵权责任
			安全保障义务人责任
			教育机构责任
		特殊侵权类型	产品责任
			医疗损害责任
			环境侵权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商法	公司法 (新)	公司的分类	总公司与分公司
			母公司与子公司
		公司登记制度	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变更登记
		公司的能力	公司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与担保
		公司的设立	发起人
			股东出资制度
			公司章程
		股东资格与权利	股东资格
			股东权利与义务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消极任职资格
			义务
			股东代表诉讼
		公司的变更制度	增加、减少注册资本
			合并、分立
			变更公司形式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商法	公司法 (新)	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股权转让
			组织机构
			股东会会议
			董事会与监事会
			法定代表人
		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股东会
			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份发行与转让
	上市公司的	设立	
		上市	
	企业破产法	公司的解散与清算	公司的解散
			公司的清算
			破产申请
破产申请和受理		破产申请的受理	
		受理的效果	
债务人财产		破产申请受理时属于债务人的财产	
		破产程序终结前债务人取得的财产	
债权申报		债权申报的范围	
		债权申报的期限	
破产清算程序		破产宣告	
	破产财产的清偿顺序		
	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		
经济法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	自愿原则、最大诚信原则	
		保险利益原则、近因原则	
		损失补偿原则	
	保险合同总论	相关主体	
		订立时的双方义务	
		保险合同的成立与生效	
		履行中的双方义务	
		合同的解除	
		代位求偿权	
		诉讼时效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经济法	保险法	保险合同分论	人身保险	
			财产保险	
			责任保险	
		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的设立	
			保险公司的变更与终止	
		保险业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机构	
	监督管理的措施			
	票据法	票据的功能	功能	
		票据权利	种类	
			取得、丧失与补救	
			消灭	
		票据行为	出票	
			背书	
			保证	
			承兑	
		信托法	信托法律关系	信托财产
				信托当事人
	信托的设立、变更与终止		信托的设立	
			信托的终止	
	中国人民银行法	职责与业务	职责	
			货币政策	
			业务	
		监督权	直接检查监督权	
			建议检查监督权	
	特定情况下的检查监督权			
	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监管机构与监管对象	监管机构	
			监管对象	
监管职责的范围		范围		
		履行		
监督管理措施与法律责任		监督管理措施		
法律责任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经济法	商业银行法	概述	设立与组织机构
			业务范围
			变更、合并与分立
		业务规则	存款业务
			贷款业务
			其他业务规则
接管、清算与终止	接管		
	清算与终止		
刑法	刑法总则	犯罪与犯罪构成	犯罪
			犯罪构成
		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	正当防卫
			紧急避险
		犯罪停止形态	犯罪既遂
			犯罪预备
	犯罪未遂		
	犯罪中止		
	刑罚	刑罚的目的	
		刑罚的种类	
	金融类犯罪	危害货币管理和银行管理罪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
			洗钱罪
违法发放贷款罪			
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			
骗取贷款罪			
伪造货币罪			
持有、使用假币罪			
金融诈骗犯罪		贷款诈骗罪	
		信用卡诈骗罪	
		集资诈骗罪	
		保险诈骗罪	
银行相关职务犯罪		贪污罪	
		行贿罪	
		受贿罪	
		受赠罪	

学科 考点	主要章节	考点概要	细分考点
刑法	金融类犯罪	银行相关职务犯罪	职务侵占罪
			挪用公款罪
			挪用资金罪
国际法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与保险法律制度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法律制度	提单和海运单
			《海商法》法律规定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保险法律制度	主要险别
			附加险别
	国际贸易支付法律制度	汇付和托收	汇付
			托收
		银行信用证	信用证的流转程序
			信用证的种类
			信用证欺诈及例外原则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信用证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第三篇

法律岗专业科目考情分析



一、经济金融基础知识

考生应掌握经济金融基础知识以及所报考职位类别重点测查的专业知识，并具备良好的知识运用能力。

1. 经济金融基础知识

五大职位的专业科目考试试卷中，经济金融基础知识为必考内容，题型为单选题，题量 20 道，分值 10 分，占总卷面分值的 10%。该模块知识难度一般，考试内容涉及西方经济学、货币银行学、国际金融、商业银行经营管理、金融监管、保险学等。

基础题模块数量分布如下：

年份	金融	经济	保险
2026 年	45% (9 道)	45% (9 道)	10% (2 道)
2025 年	35% (7 道)	60% (12 道)	5% (1 道)
2024 年	50% (10 道)	40% (8 道)	10% (2 道)
2023 年	55% (11 道)	30% (6 道)	15% (3 道)
2022 年	55% (11 道)	30% (6 道)	15% (3 道)
2021 年	50% (10 道)	35% (7 道)	15% (3 道)

近三年考点分布：

题型	考点	具体考点
单选题	宏观经济学	GDP 含义及核算方法、宏观经济政策、IS-LM 模型、总需求曲线、经济增长理论、失业与通货膨胀、经济周期理论等
	微观经济学	收入-消费曲线、需求、价格弹性、生产要素的供给、短期生产函数、市场理论、消费者理论、分配理论、市场失灵等
	货币银行学	货币职能、直接信用、利率分类、金融市场分类、货币市场、货币供给、货币需求、泰勒规则、通货膨胀、金融机构、优先股特点等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商业银行职能、商业银行的各项业务、贷款五级分类等
	金融监管理论与实践	金融监管对象、金融监管的相关法律规定、巴塞尔协议等
	国际金融学	有效汇率指数、国际储备、国际收支平衡表、国际货币体系等
	保险学	国十条、投保人的概念、保险意识、保险金额、保险利益、保险公司监管指标等保险学基础知识

二、专业知识题量分析

金融监督管理局法律类专业科目试题均为客观题，题型为选择题（单项选择题 + 多项选择题），题量 80 道，分值 80 分，其中单项选择题 60 道，每题 1 分，多项选择题 20 道，

每题 1 分。

2020 年度以前，金融监督管理局（原银保监会）法律类试题一直保持中等难度，侧重考查考生对于法律基础理论知识的掌握。2021—2025 年度法律类试卷题目的难度逐年增加，最新 2026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考试法律专业知识在整体命题方面与历年保持基本一致，但在考查内容的广度和难度方面明显加大，主要表现在：

第一，重点学科更加突出。2026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法律专业知识真题继续加大对重点科目的考查比重，尤其是行政法、民法等学科。其中行政法单选 18 题，多选 6 题，总计 24 题，总分值 24 分，分值占比达 30%，继续保持法律专业知识第一大考查学科。民法单选 15 题，多选 4 题，总计 19 题，总分值 19 分，分值占比达 24%。此外，法学理论、刑法等学科依然是考查的重点学科。

第二，考查学科更加广泛。除上述法学理论、行政法、商法、民法等重点学科外，2026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法律专业知识真题也考查了保险法、竞争法、国际法等学科，这部分次重点学科依然要重视复习。

第三，真题难度不断加大。2026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法律专业知识真题部分题目直接或间接的选自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试题。其中，法学理论、行政法、民法、商法、刑法等部分题目与法考试题相类似，该部分试题的难度也不断加大。

综上，在新一年度金融监督管理局法律专业知识备考策略上，建议考生精准把握考情考务，全面做好系统规划，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分阶段复习计划。

1. 2021—2026 年法律专业知识分值分布

年份	法学理论	宪法	行政法	民法	商经法	刑法	国际法
2026 年	10%	9%	30%	24%	10%	13%	5%
2025 年	9%	3.75%	28.75%	10%	35%	11.25%	3%
2024 年	10%	7.5%	31.25%	20%	15%	11.25%	5%
2023 年	10%	7.5%	31.25%	20%	15%	11.25%	5%
2022 年	10%	7.5%	31.5%	14%	21%	11%	5%
2021 年	1.25%	5%	42.5%	7.5%	42.5%	1.25%	—

2. 考点分布

通过近年法律专业知识真题分析，梳理以下重点科目高频考点

科目	考点
法理学	考点 1 法的演进 考点 2 法律渊源与法律体系 考点 3 法律原则 考点 5 守法的要素 考点 6 法与政策的关系

宪法	考点 4 司法的原则 考点 1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考点 2 国家机构
行政法	考点 1 行政法概述 / 行政法的基本原则 考点 2 行政法概述 / 具体行政行为的效力 考点 3 公务员法 / 公职的退出制度 考点 4 行政许可法 / 行政许可的一般程序 考点 5 行政处罚法 / 行政处罚的听证程序 考点 6 行政强制法 / 行政强制措施的种类 考点 7 行政强制法 / 行政强制执行的方式 考点 8 行政复议法 / 行政复议机关 考点 9 行政诉讼法 / 经过行政复议后再起诉, 被告的确定 考点 10 行政诉讼法 / 行政诉讼的管辖
民法	考点 1 民事法律行为 考点 2 担保物权 考点 3 合同的订立 考点 4 合同的履行 考点 5 合同的保全 考点 6 合同的变更与转让 考点 7 合同的违约责任 考点 8 借款合同 考点 9 融资租赁合同 考点 10 保证合同
刑法	考点 1 刑法的基本原则 考点 2 金融类诈骗罪 考点 3 银行相关职务犯罪

三、英语阅读理解

金融监督管理局主要以阅读理解题的形式考查, 题目为客观选择题。题量为四篇 250~450 字左右的英文阅读材料, 每篇配以 5 道单项选择题, 共 20 题, 每题 0.5 分, 计 10 分。

银保监英语阅读部分的内容以经济类为主, 科技类次之, 各类话题内容都较新, 与时代发展趋势紧密结合, 经济类元素在阅读中出现的频率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在考题题型设置上, 涉及了细节理解题、主旨大意题、语义指代题、判断推理题和观点态度题, 纵观近几年的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真题, 细节理解题目出现的频率较高, 主旨题和判断题次之, 建议考生着重从这几个题型入手多加钻研和练习。真题阅读的字数一般为 300 字左右, 文章长度和难度随着阅读推进增长, 第一篇文章一般都较简单, 越往后越难。长难词汇按年份亦有递增的趋势。虽然考试难度介于大学英语四级和六级之间, 但是考生在复习过程中, 除了参考四级和六级的考纲之外, 还得增加一些经济、金融类的词汇和阅读储备。

2026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真题分析

	字数	重点词汇 短语数量	题型	文章类型	主旨大意
Text1	303	12	细节理解题 ×3、推断题 ×1、 观点态度题 ×1	科技类	探讨人工智能计算机作为“理想伴侣机器”的可行性
Text2	368	14	细节理解题 ×3、主旨题 ×1、 语义理解题 ×1	生活类	讨论运动对身心健康的多重益处
Text3	324	13	细节理解题 ×3、推断题 ×2	商业类	讲述中国传统墨从墨丸、墨锭到液体墨的演变历程，分析谢崧岱发明液体墨的动因与影响
Text4	373	15	细节理解题 ×4、观点态度题 ×1	经济类	讨论人的金融决策深受生物与个体经验塑造，非纯理性产物

2025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真题分析

	字数	重点词汇 短语数量	题型	文章类型	主旨大意
Text1	313	13	细节理解题 ×2、推断题 ×1、 语义理解题 ×1、主旨题 ×1	经济类	阐述价格系统的复杂性及其在资源配置与市场交易中的核心作用
Text2	444	14	细节理解题 ×3、推断题 ×1、 主旨题 ×1	经济类	分析数字支付转型的好处与潜在风险，以及政府应如何应对
Text3	451	12	细节理解题 ×4、推断题 ×1	生活类	探讨职场监控技术的原因及其影响
Text4	438	15	细节理解题 ×3、观点态度 ×1、推断题 ×1	科技类	强调 AI 需受社会约束，呼吁建立问责与监管机制

2024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真题分析

	字数	重点词汇 短语数量	题型	文章类型	主旨大意
Text1	344	8	语义理解题 ×2，细节理解题 ×32、主旨题 ×1	经济类	房地产泡沫破灭后的市场仍然难以恢复的原因
Text2	434	7	细节理解题 ×1、主旨题 ×1、 语义理解题 ×2、观点态度题 ×1	生活类	人们不喜欢生活与工作生活中的改变产生的影响
Text3	486	15	细节理解题 ×3、主旨题 ×1、 语义理解题 ×1	商业类	美国联邦委员会分拆 facebook 进行反垄断行为的影响
Text4	438	10	细节理解题 ×4、观点态度 ×1	经济类	自由市场与政府的讨论

2023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真题分析

	字数	重点词汇 短语数量	题型	文章类型	主旨大意
Text1	420	5	推断题 ×1，细节理解题 ×3、 主旨题 ×1	就业类	疫情后时代对于就业的影响以及产生的社会问题

Text2	339	7	细节理解题 × 1、主旨题 × 1、语义理解题 × 2	商业类	人们不喜欢生活与工作中的改变产生的影响
Text3	486	15	细节理解题 × 3、主旨题 × 1、推断题 × 1	生活类	人们越发减少的阅读习惯带来的消极社会影响以及产生的危害
Text4	376	10	细节理解题 × 2、逻辑题 × 1 主旨题 × 1、推断题 × 1	经济类	公司破产产生的影响以及产生的原因

2022 年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真题分析

	字数	重点词汇 短语数量	题型	文章类型	主旨大意
Text1	312	5	推断题 × 1、细节理解题 × 3、语义理解题 × 1	经济类	美联储是美国的央行系统，负责对银行的监管和调控
Text2	420	14	细节理解题 × 4、主旨题 × 1	社会类	有机农业可以用来养活地球人口，应对环境变化和其他全球挑战
Text3	460	15	细节理解题 × 1、语义理解题 × 1、主旨题 × 1、推断题 × 2	生活类	法国悖论，法国人摄入的饱和动物脂肪是美国人的三倍，而死于心脏病的法国人只是美国人的三分之一，科学家们在寻找原因
Text4	262	10	细节理解题 × 2、语义理解题 × 1，观点态度题 × 1，判断题 × 1	经济类	美国公司试图寻找方法来保护股东利益

第四篇

高频考点



第一节 经济金融基础知识

考点一 国内生产总值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 年金管局	考察 GDP 的含义
2024 年金管局	考察 GDP 的含义
2023 年银保监会	考察 GDP 的核算方法

【考点讲解】

1. 概念

国内生产总值是指经济社会（即一国或一地区）在一定时期内运用生产要素所生产的全部最终产品（物品和劳务）的市场价值。

- ① GDP 是一国范围内生产的最终产品的市场价值，从而是一个地域概念。
- ② GDP 是计算期内生产的最终产品的市场价值，因而是流量而不是存量。
- ③ GDP 是一定时期（往往为一年）所生产而不是所售卖掉的最终产品价值。
- ④ GDP 测量的是最终产品的价值，中间产品价值不计入 GDP，否则会造成重复计算。
- ⑤ GDP 是一个市场价值概念。各种最终产品的价值都是用货币加以衡量的。
- ⑥ GDP 一般仅指市场活动导致的价值，家务劳动、自给自足等非市场活动不计入 GDP 当中。

2. 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方法

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方法有三种：生产法、支出法和收入法。其中，支出法和收入法是最常用的两种。

（1）支出法

支出法是通过核算在一定时期内整个社会购买最终产品的总支出即最终产品的总卖价来计算 GDP。

$$GDP=C+I+G+(X-M)$$

- ①消费（C）：包括购买耐用品、非耐用品和劳务的支出，建造住宅的支出不包括在内；
- ②投资（I）：属于总投资，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存货投资两大类，住宅建筑也属于投资，存货投资可能是正也可能是负；
- ③政府购买（G）：政府对物品和劳务的购买；政府转移支付、公债利息等都不计入 GDP；

④净出口 ($X-M$): 净出口 = 出口 - 进口。

(2) 收入法

收入法是用要素收入亦即企业生产本来核算国内生产总值。

$GDP = \text{工资} + \text{利息} + \text{利润} + \text{租金} + \text{间接税和企业转移支付} + \text{折旧} + \text{统计误差}$

①工资包括: 薪金、津贴、福利费、个人所得税及社会保险税;

②公司税前利润: 公司所得税、社会保险税、股东红利及公司未分配利润;

③企业间接税: 货物税、销售税、周转税;

④利息: 人们给企业所提供资金所得的利息收入, 如银行存款利息、企业债券利息等, 但是政府公债利息及消费信贷利息不包括在内。

【考点预测】

下列各项中, 不列入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的有 ()。

- A. 出口到国外的一批货物
B. 政府转移支付
C. 经纪人收取的佣金
D. 保险公司收到的财产保费

【答案】B

【解析】政府转移支付不计入 GDP。故选 B 项。

☞ 考点二 宏观经济现象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 年金管局	失业率与就业率的计算、奥肯定律的计算
2025 年金管局	考察自然失业率
2024 年金管局	考察菲利普斯曲线
2022 年银保监	考察经济周期理论
2021 年银保监	考察失业的类型
2020 年银保监	考察菲利普斯曲线

【考点讲解】

1. 失业

失业率, 即失业人口与劳动力人口之比, 是测度失业最常见的指标。

概念	定义	计算公式
劳动力参与率	劳动力占成年人口的比例	劳动力参与率 = 劳动力 / 成年人口 × 100%

失业率	失业者占劳动力的比例	失业率 = 失业人数 / 劳动力 × 100%
就业率	就业者占劳动力的比例	就业率 = 就业人数 / 劳动力 × 100%

(1) 失业的类型

①摩擦性失业，摩擦性失业是指因工人和工作之间的匹配过程所引起的失业，由于生产的季节性，信息的闭塞性，工人自愿转换工作，某种产品需求的转化等原因而引起的失业，也包括个别企业经营管理不善原因。

②结构性失业，指源于工人的技能和特征与工作要求的持续不匹配所引起的失业，由于某个行业的衰落或某种技术的废弃而引起的失业。

③周期性失业，指在宏观经济运行过程中，随经济衰退而上升，随经济扩张而下降的失业。

(2) 奥肯定律

奥肯定律用来衡量周期波动中经济增长率和失业率之间的经验关系，即当实际 GDP 增长相对于潜在 GDP 增长下降 2%~3% 时，失业率上升大约 1%；当实际 GDP 增长相对于潜在 GDP 增长上升 2%~3% 时，失业率下降大约 1%。

2. 通货膨胀与菲利普斯曲线

菲利普斯曲线反映了失业率和通货膨胀率之间反向变动的关系。菲利普斯曲线是用横轴表示失业率，纵轴表示通货膨胀率，是一条向右下方倾斜的曲线。该曲线表明通货膨胀率与失业率之间的替换关系：失业率高，则通货膨胀率低；失业率低，则通货膨胀率高。

菲利普斯曲线的简单形式可以表示为：

$$\pi = -\varepsilon (u - u^*)$$

其中， π 表示通货膨胀率， ε 表示价格对失业率的反应程度， u 表示失业率， u^* 表示自然失业率。

3. 基尼系数与洛伦兹曲线

洛伦兹曲线的弯曲程度反映收入分配的不平等程度。

基尼系数是衡量一个国家贫富差距的指标，基尼系数越大，洛伦兹曲线越弯曲，收入分配越不均等；基尼系数越小，洛伦兹曲线越平缓，收入分配越均等。

4. 经济周期

经济周期又称商业周期或商业循环，是指国民总产出、总收入和总就业的波动。这种波动以经济中的许多成分普遍而同期地扩张或收缩为特征。

(1) 经济周期的四个阶段

经济周期可以大致分为四个阶段：繁荣、衰退、萧条、复苏。

(2) 经济周期的长短

①基钦周期（短周期），经济短期波动平均 3 ~ 4 年，约 40 个月，这个周期就是基钦周期或短周期或短波；

②朱格拉周期或中波（主要经济周期），朱格拉根据生产、就业人数和物价等指标，确定经济中平均每个周期 9 ~ 10 年；

③康德拉季耶夫周期（长周期或长波），经济中有一种 50 ~ 60 年（平均 54 年左右）的长期波动，这就是康德拉季耶夫周期；

④库兹涅茨周期（建筑业周期），存在一种与房屋建筑业相关的经济周期，长度为 15 ~ 25 年，平均 20 年左右，这也是长周期，被称为库兹涅茨周期；

⑤熊彼特周期，包括长、中、短周期。每个长周期包括 6 个中周期，每个中周期包括 3 个短周期；短周期长度为 40 个月，中周期为 9 ~ 10 年，长周期为 48 ~ 60 年。

【考点预测】

【预测题 1·单选】经济周期的实质是（ ）。

- A. 失业率的波动
- B. 利息率的波动
- C. 价格水平的波动
- D. 国民收入的波动

【答案】D

【解析】经济周期的中心是国民收入的波动，这种波动引起了失业率、一般物价水平、利率以及对外贸易活动的波动，所以研究经济周期的关键是研究国民收入波动的规律与根源。故选 D 项。

【预测题 2·单选】下面表述正确的是（ ）

- A. 充分就业就是经济中的失业率为零的状态
- B. 经济中不存在周期性失业的状态为充分就业
- C. 充分就业情况下的失业率是自然失业率
- D. 结构性失业是政府最为关注的失业

【答案】BC

【解析】充分就业状态下仍然存在着自然失业，并不意味着失业率为 0，此时包含摩擦性失业和自愿失业。充分就业对应着社会潜在产出水平。周期性失业对应着经济衰退和萧条，是政府应该引起关注的失业。故选 BC 项。

👁️ 考点三 商业银行业务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5 年金管局	考察商业银行的担保贷款、委托贷款
2024 年金管局	考察商业银行负债业务、贴现计算
2023 年银保监	考察资产业务
2022 年银保监	考察中间业务与表外业务的区别
2021 年银保监	考察资产业务

【考点讲解】

1. 负债业务

(1) 存款（被动负债）

存款是商业银行资金最主要的来源，包括个人存款、对公存款等。

(2) 借款

①同业借款，同业借款包括同业拆借、转贴现、转抵押等形式。

②向中央银行借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包括再贷款、再贴现、再抵押等形式。

③发行金融债券。

④向国际金融市场借款。

⑤回购协议。

⑥短期资金的占用等。

2. 资产业务

(1) 贷款业务

①按期限分：短期贷款（≤ 1 年）、中期贷款（≤ 5 年）、长期贷款（> 5 年）。

②按贷款保障条件分：信用贷款、担保贷款和票据贴现。其中担保贷款分为：具体分为抵押贷款、质押贷款和保证贷款。

票据贴现：商业银行买进未到期、已承兑的商业票据，为贴现人融通资金的行为

$$\text{贴现利息} = \text{票面金额} \times \text{贴现期限} \times \text{贴现率}$$

$$\text{银行实际付款金额} = \text{票面金额} - \text{贴现利息}$$

③按贷款风险程度分：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贷款，后三类称为不良贷款。

(2) 投资业务

投资是为了分散风险、保持流动性、合理避税（如国债）和提高收益等。投资对象主要是国库券、中长期国债和高信用公司债券、标准化资产和非标准化资产等。

《商业银行法》规定，商业银行在中国境内不得从事信托投资和证券经营业务，不得

向非自用不动产投资或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资。

(3) 现金资产业务

银行现金资产是商业银行预先准备为应付存款支取所需的资金，主要由库存现金、中央银行的存款、在同业的存款和托收中的现金等项目组成。

3. 中间业务

中间业务是指不构成银行表内资产、表内负债，形成银行非利息收入的业务，一般是传统的无风险业务，包括咨询业务、代理业务、代收代付、支付结算等业务。

中间业务的特征包括以下五点：

- (1) 不运用或不直接运用自有资金；
- (2) 不承担或不直接承担市场风险；
- (3) 以接受客户委托为前提，为客户办理业务；
- (4) 以收取服务费的方式获得收益；
- (5) 种类多、范围广，产生的收入在商业银行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日益上升。

4. 表外业务

狭义的表外业务，是指那些商业银行需要承担风险，未列入资产负债表，但同表内资产业务和负债业务关系密切，并在一定条件下会转为表内资产业务和负债业务的经营活。狭义表外业务主要包括担保类业务、承诺类业务、金融衍生品交易类业务等。

5. 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提供资金，由商业银行（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借款人、用途、金额、币种、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协助收回的贷款，不包括现金管理项下委托贷款和住房公积金项下委托贷款。委托贷款业务是商业银行的委托代理业务，收取代理手续费，不承担信用风险。

【考点预测】

【预测题 1·单选】下列商业银行业务中，（ ）可能带来或有负债的增加。

- | | |
|----------|-----------|
| A. 协议存款 | B. 基金产品销售 |
| C. 备用信用证 | D. 并购咨询 |

【答案】C

【解析】表外业务是指商业银行从事的不列入资产负债表，但能影响银行当期损益的经营活。表外业务会带来或有负债。协议存款属于负债业务，基金产品销售和并购咨询都属于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备用信用证简称担保信用证，是指不以清偿商品交易的价款为目的，而以贷款融资，或担保债务偿还为目的所开立的信用证，备用信用证属于商业银行的表外业务，这类业务会增加银行经营的风险，可能带来或有负债的增加。故选 C 项。

第二节 法律专业知识

一、法学理论高频考点

☞ 考点一 法律原则与法律规则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 年金管局	考查法律原则、法律规则
2024 年金管局	考查法律原则、法律体系
2023 年银保监会	考查法律规则
2022 年银保监会	考查法律原则、法律规则、法律概念
2020 年银保监会	考查法律规则
2019 年银保监会	考查法律规则

【考点讲解】

1. 法律规则

(1) 概念

法律规则，又称为法律规范，是采取一定的结构形式具体规定人们的法律权利、法律义务以及相应的法律后果的规范。法律规则是一种社会规范，社会规范包括政治规范、法律规范、道德规范、宗教规范等，法律只是社会规范中的一种。法律规则是法律的基本组成部分，具有确定性、可预测性、可诉性、合逻辑性等特点。

(2) 基本特征

法律规则的基本特征主要有：第一，法律规则是一种一般的行为规则，使用统一标准；第二，法律规则规定了一定的行为模式，是一种命令式的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第三，法律规则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具有国家意志性，这是其最基本特征；第四，法律规则规定了社会关系参加者在法律上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违反规则要求时的法律责任和制裁措施。第五，法律规则具有明确的、肯定的行为模式，由特殊的构成要素和结构，是一种高度发达的社会行为规则。

(3) 法律规则与法律条文的关系

① 规则与条文的关系

规则与条文是内容与形式的关系，即法律规则是法律条文的内容，法律条文是法律规则的表现形式。两者不能等同，法律规则不是法律条文，法律条文也不是法律规则，两者

之间并不一定一一对应，具有多种可能性：

- 1) 一个完整的法律规则由多个法律条文表述；
- 2) 法律规则的内容分别由不同规范性文件的法律条文来表述；
- 3) 一个条文表述不同法律规则及其要素；
- 4) 法律条文仅规定法律规则的某个要素或若干要素。

②规范性条文与非规范性条文

规范性法律文件，是指国家立法机关通过有关程序制定出来的法律文件。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法律条文分为：规范性法律条文和非规范性法律条文。

1) 规范性法律条文，直接表述法律规范的条文，包括法律规则与法律原则。规范性条文不仅表述法律规则，也可以表述法律原则。

2) 非规范性法律条文是指不直接规定法律规范的条文，而规定某些法律技术规定的条文。包括定义性条文和辅助性条文。

定义性条文用以解释法律术语含义的条文；辅助性条文如专门法律术语的范围界定、公布机关和时间、法律生效日期等条文。

3) 非规范性条文不能独立存在，它们总是附属于规范性法律文件中的规范性法律条文。

(4) 种类

分类依据	类型		含义
按照规则的内容规定不同	授权性规则	鼓励性规则	以权利为内容的法律规则，规定人们有权做一定行为或不做一定行为的规则，即“可为模式”的规则。
		容许性规则	
	义务性规则	命令性规则	以义务为内容的法律规则，指在内容上固定人们的法律义务，即应当或不当做某种行为的规则。又可以分为： 命令性规则：积极义务，必须或者应当作出某种行为的规则。即“应为模式” 禁止性规则：禁止人们做一定行为的规则。即“勿为模式”
		禁止性规则	
	权义复合性规则		兼具授予权利、设定义务两种性质。例如：法律授予的公权力。也被称为职权性规则。
规则内容的确定性程度不同	确定性规则		内容已确定，无须再援引或参照其他规则。 在法律条文中规定的绝大多数法律规则都属于确定性规则。
	委任性规则		内容未确定，而只规定某种概括性指示，由相应国家机关通过相应途径或程序加以确定。
	准用性规则		内容本身没有规定人们具体的行为模式，而是可以援引或参照其他相应内容规则。
规则对人们行为规定和限定的范围或程度不同	强行性规则		内容规定具有强制性，不允许更改。 义务性规则和职权性规则属于强制性规则。
	任意性规则		指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允许人们自行选择或协商确定为与不为。

依据法律规则功能的不同	调整性规则	对已有行为方式进行调整，它的功能在于控制行为。调整性规则的调整行为先于规则本身产生。即“行为在前，规则在后”。调整性规则占法律规则中的大多数。
	构成性规则	组织人们按照规则规定的行为去活动，其在逻辑上依赖规则本身。即“规则在前，行为在后”

(5) 逻辑结构

法律规则的“新三要素说”指任何法律规则均由假定条件、行为模式和法律后果三个要素部分组成。

①假定条件。

是规则中关于适用该规则的条件规定，即法律规则在什么时间、空间对什么人适用以及在什么情境下对人的行为具有约束力的问题。

假定条件通常包含两个方面：主体的行为条件和法律规则的适用条件。判断假定条件的标志是法律规则中以“如果”引导的部分或者可以用“如果”引导的部分，均为假定条件。

②行为模式。

指法律规则中关于行为的规定，即法律关于允许做什么、禁止做什么、必须做什么的规定。行为模式可以分为三种：可为模式、应为模式、不得为的模式（勿为模式）。

1) 以权利为内容的“可为模式”：标志是“可以”或“有何种权利”。

2) 以积极义务为内容的“应为模式”：标志是“应当”或“必须”。

3) 以消极义务为内容的“勿为模式”：标志是“不得”或“禁止”。

③法律后果。

是指法律规则中对遵守规则或者违反规则的行为予以肯定或者否定评价的规定。法律后果分为：肯定性法律后果和否定性法律后果。

肯定性法律后果，是指法律规则中规定人们按照行为模式要求行为而在法律上予以肯定的后果。表现为对人们行为的保护、许可或者奖励。

否定性法律后果，是指法律规则中规定人们不按照行为模式要求行为而在法律上予以否定的后果。它表现为法律规则对人们行为的制裁、不予保护、撤销、停止或要求恢复、补偿等。

2. 法律原则

(1) 概念和作用

法律原则是指为法律规则提供某种基础或者本源的综合性的、指导性的、稳定性的原理、原则或价值准则。法律原则的作用表现在：

第一，指导功能。第二，裁判功能。第三，填补功能。

(2) 法律原则与法律规则的区别

①在内容上，法律规则的规定明确具体的，着眼于主体行为及各种条件的共性。而法律原则的内容宽泛抽象、笼统、模糊，其着眼点不仅局限于行为及条件的共性，同时也关注个别性。即规则只针对共性、不针对个别性，而原则既针对共性，又针对个性。

②在适用范围上，法律规则只适用于某一类型的行为，而法律原则具有宏观指导性，适用范围比法律规则更广泛。

③在适用方式上，当同时存在多个规则时，法律规则是以“全有或全无的方式”应用于个案当中；而法律原则的适用不同，当两个原则在具体个案中冲突时，法官必须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及有关背景在不同的强度的原则间作出权衡。不同强度的甚至冲突的原则，都可能存在于一部法律之中。法律规则之下或没有自由裁量，或自由裁量的空间较小，而法律原则必然涉及自由裁量的运用，且裁量空间较大。

④在功能上，法律原则是法律规则的本源和基础，它们可以协调法律体系中规划之间的矛盾，弥补法律规则的不足与局限，它们甚至可以直接作为法官裁判的法律依据。

【考点预测】

【预测题·单选】下列关于法律原则的说法，哪一选项是错误的？（ ）

- A. 法律原则侧重的是法治的可接受性
- B. 理解法律原则有助于完整地把握法律整体，指导法律解释和法律推理，更好地适用法律
- C. 法律原则为人们提供具体的行为标准，并为司法机关提供审判依据
- D. 法律原则的适用可以弥补法律规则的漏洞

【答案】C

【解析】法律原则是指为法律规则提供某种基础或者本源的综合性的、指导性的、稳定性的原理、原则或价值准则。法律原则的作用表现在：指导功能，即为法律规则和概念提供基础或者出发点，对法律的制定具有指导意义，对理解法律规则也具有指导意义。裁判功能，即法律原则有时可以作为疑难案件的断案依据，以纠正执法过程中带来的某些不公。填补功能，法律原则可以填补法律规则可能存在的某些漏洞。法律原则与法律规则在内容上的区别为：法律规则的规定明确具体的，着眼于主体行为及各种条件的共性。而法律原则的内容宽泛抽象、笼统、模糊，其着眼点不仅局限于行为及条件的共性，同时也关注个别性。即规则只针对共性、不针对个别性，而原则既针对共性，又针对个性。ABD 项正确，C 项错误。故选 C 项。

二、宪法高频考点

👁️ 考点一 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年金管局	考查公民基本权利与义务
2024年金管局	考查公民基本权利
2024年金管局	考查政治权利和自由、社会经济权利、文化教育权利
2023年银保监会	考查平等权、社会经济权利
2021年银保监会	考查政治权利和自由
2020年银保监会	考查监督权
2019年银保监会	考查社会经济权利

【考点讲解】

1. 平等权

我国公民一律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和自由，平等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国家对一切公民的合法权益依法平等地予以保护。包括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禁止差别对待；允许合理差别。

2. 政治权利和自由

(1)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2) 言论、出版、集会、游行、示威、结社自由。言论自由是最重要的、核心性的政治自由。

3. 人身权利

(1) 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任何公民，非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

(2) 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3) 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的住宅。

(4)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除因国家安全或者追查刑事犯罪的需要，由公安机关或者检察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对通信进行检查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侵犯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4. 社会经济权利

(1) 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

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2) 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

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创造劳动就业条件，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提高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劳动权既是权利，又是义务。

(3) 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国家发展劳动者休息和休养的设施，规定职工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

(4) 获得物质帮助权

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5. 文化教育权利

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国家对于从事教育、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和其他文化事业的公民的有益于人民的创造性工作，给以鼓励和帮助。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

【考点预测】

【预测题·单选】根据我国宪法，关于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下列选项正确的是？
()

- A. 年满 18 周岁的中国公民均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B. 劳动权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也是公民的基本义务
- C. 休息权的主体是全体公民
- D. 受教育是公民的权利，而不是公民的义务

【答案】B

【解析】选举权与被选举权是指公民享有选举与被选举为国家权力机关的代表或其他国家机关公职人员的权利。我国《宪法》第 34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 18 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A 项错误。劳动权是指有劳动能力的公民，有获得工作和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宪法》第 42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B 项正确。劳动者的休息权是与劳动权紧密联系的重要权利，是指为了保护劳动者的身体健康和提高劳动效率，规定劳动者享有的休假或休养的权利。我国《宪法》第 43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国家发展劳动者休息和休养的设施，规定职工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故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C项错误。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受教育权是指公民接受文化、科学、品德等方面教育训练的权利。受教育也是公民的一项义务。教育的主要形式有学校教育、社会教育、自学等。内容包括初等教育、中等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以及学龄前教育。D项错误。故选B项。

📖 考点二 国家机构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年金管局	考查国务院
2025年金管局	考查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2024年金管局	考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3年银保监会	考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年银保监会	考查国务院
2021年银保监会	考查国务院
2020年银保监会	考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
2019年银保监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考点讲解】

	性质	组成	主要职权
全国人大	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和最高国家立法机关	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和军队，各少数民族代表	(1) 修改宪法； (2) 监督宪法的实施； (3) 制定和修改刑事、民事、国家机构的和其他的基本法律； (4) 选举主席、副主席、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5) 根据主席的提名，决定国务院总理的人选；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决定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的人选；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 (6) 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国家的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7) 改变或撤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 (8) 批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建置； (9) 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10) 决定战争和和平的问题。

全国人大常委	全国人大的常设机关	委员长，副委员长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	<p>(1) 解释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p> <p>(2) 制定和修改除应当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p> <p>(3) 在全国人大闭会期间，对全国人大制定的法律进行部分补充和修改，但是不得同该法律的基本原则相抵触；</p> <p>(4) 解释法律；</p> <p>(5) 监督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工作；</p> <p>(6) 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决定和命令；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和决议；</p> <p>(7) 决定驻外全权代表的任免；</p> <p>(8) 决定同外国缔结的条约和重要协定的批准和废除；</p> <p>(9) 规定军人和外交人员的衔级制度和其他专门衔级制度；</p> <p>(10) 规定和决定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p> <p>(11) 决定特赦；</p> <p>(12) 决定战争状态的宣布；决定全国总动员或者局部动员；决定全国或者个别省、自治区、直辖市进入紧急状态。</p>
国务院	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总理、副总理若干人、国务委员若干人、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	<p>(1) 根据宪法和法律，规定行政措施，制定行政法规，发布决定和命令；</p> <p>(2) 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p> <p>(3) 规定各部和各委员会的任务和职责，统一领导各部和各委员会的工作，并且领导不属于各部和各委员会的全国性的行政工作；统一领导全国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工作，规定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国家行政机关的职权的具体划分；</p> <p>(4) 领导和管理经济工作和城乡建设、生态文明建设；</p> <p>(5) 保护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p> <p>(6) 改变或者撤销各部、各委员会发布的不适当的命令、指示和规章；改变或者撤销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p> <p>(7) 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区域划分，批准自治州、县、自治县、市的建置和区域划分；</p> <p>(8) 依照法律规定决定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范围内部分地区进入紧急状态。</p>

【考点预测】

【预测题·单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要求其他国家机关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并与人民代表大会相互监督

B. 我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一切国家权力

C. 我国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D. 全国人大代表经选举产生后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选民的监督

【答案】C

【解析】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通过选举的方式，选举代表组成各级国家权力机关，由各级国家权力机关产生其他的国家机关，其他国家机关对权力机关负责，权力机关对人民负责的一种制度。A项错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又是国家的立法机关。行使国家的立法权和决定国家生活中的其他重大问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主要包括：一是修改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二是制定和修改基本法律。三是选举、决定和罢免国家领导人。四是决定国家重大问题。五是最高监督权。六是其他职权。故B项错误、C项正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组成人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义务包括：模范地遵守宪法和法律，在自己参加的生产、工作和社会活动中，协助宪法和法律的贯彻实施。与原选举单位和人民保持密切联系，接受原选举单位的监督，听取和反映人民的意见的要求，原选举单位有权依法定程序罢免其所选出的代表。保守国家秘密。出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认真参与对国家事务的讨论和决定，积极参加代表的视察活动。D项错误。故选C项。

三、行政法高频考点

📖 考点一 公职的管理制度

【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年金管局	公务员职务职级任免制度
2025年金管局	公务员管理制度、公职的履行与回避
2024年金管局	公务员任职禁止制度、处分制度、退出制度
2023年银保监会	公务员考核制度、回避制度
2022年银保监会	公职取得制度、职务职级与级别
2021年银保监会	公务员处分制度

【考点讲解】

1. 公务员的任免

任免公务员是关于任用或者免除公务员职务的制度。公务员领导职务实行选任制、委任制和聘任制。公务员职级实行委任制和聘任制。领导成员职务按照国家规定实行任期制。选任制公务员，在选举结果生效时即任当选职务。任期届满不再连任；或者任期内辞职、被罢免、被撤职的，其所任职务即终止。委任制公务员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职务、职级发生变化，以及其他情形需要任免职务、职级的，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和规定的程序任免。聘

任制公务员，机关根据工作需要，经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对专业性较强的职位和辅助性职位实行聘任制。机关聘任公务员可以参照公务员考试录用的程序进行公开招聘，也可以从符合条件的人员中直接选聘。机关与所聘公务员之间应当通过订立聘任合同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机关根据公务员法和聘任合同对所聘公务员进行管理。

2. 公务员任职禁止制度

(1) 在职禁止

在职公务员原则上不得对外兼职，但因工作需要，在机关外兼职，应当经有关机关批准，并不得领取兼职报酬，也不得在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中兼任职务。

(2) 离职禁止

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①适用对象：适用于辞去公职和退休的公务员，不包括被开除、辞退、取消录用的公务员。

②离职禁止期限：原系领导成员、县处级以上领导职务的公务员为离职3年内；其他公务员，为离职2年内。

③离职禁止事项：

1) 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组织任职；2) 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④违反离职禁止的处理方式：由其原所在机关的同级公务员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由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处理。市监部门的处理方案为：1) 没收该人员从业期间违法所得；2) 责令接收单位将该人员予以清退；3) 并根据情节轻重，对接收单位处以该人员违法所得1至5倍罚款。

3. 公职的退出制度

公务员退出公职的制度主要是退休、辞职和辞退。

(1) 辞去公职。

是指公务员出于法定工作变动或者个人原因，由公务员个人申请并经任免机关批准退出国家公职，消灭公务员与机关之间公职关系的制度。

公务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辞去公职：

- ①未满国家规定的最低服务年限的；
- ②在涉及国家秘密等特殊职位任职或者离开上述职位不满国家规定的脱密期限的；
- ③重要公务尚未处理完毕，且须由本人继续处理的；
- ④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辞去公职的情形。

(2) 退休。

退休是指公务员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男性 60 周岁，女性 55 周岁）或者完全丧失工作能力，而被消灭公务员与国家之间公职关系的制度。

除了法定退休情形外，公务员也可以自愿申请提前退休，提前退休需要满足以下两种情形之一：

①工作年限满 30 年的；

②距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不足 5 年，且工作年限满 20 年的。

公务员退休后从国家获得的待遇，是享受国家提供的养老金和其他待遇。

(3) 辞退。

辞退是因为公务员担任公职存在缺陷（如能力不行），国家单方面解除公务员与机关之间公职关系的制度。但注意辞退和开除不同，辞退仅仅是因为公务员工作能力不佳或者态度不够端正，远远没有达到被开除的公务员严重违法、违纪的程度。

①应予辞退的情形：1) 在年度考核中，连续 2 年被确定为不称职的；2) 不胜任现职工作，又不接受其他安排的；3) 因所在机关调整、撤销、合并或者缩减编制员额需要调整工作，本人拒绝合理安排的；4) 不履行公务员义务，不遵守公务员纪律，经教育仍无转变，不适合继续在机关工作，又不宜给予开除处分的；5) 旷工或者因公外出、请假期满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归连续超过 15 天，或者 1 年内累计超过 30 天的。

②不得辞退的情形：1) 因公致残，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工作能力的；2) 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3) 女性公务员在孕期、产假、哺乳期内的；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辞退的情形。

③辞退的程序和后果：1) 辞退的程序，是按照管理权限决定，辞退决定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被辞退的公务员，并应当告知辞退依据和理由；2) 公务员辞职或者被辞退，离职前应当办理公务交接手续，必要时按照规定接受审计；3) 被辞退的公务员，可以领取辞退费或者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享受失业保险。

【考点预测】

【预测题·多选】关于公务员的辞职和辞退，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 A. 未满国家规定的最低服务年限的公务员，不得辞去公职
- B. 重要公务尚未处理完毕的公务员，不得辞去公职
- C. 担任领导职务的公务员，因个人原因，可以自愿提出辞去领导职务
- D. 被辞退的公务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失业保险

【答案】ACD

【解析】《公务员法》第 86 条规定，公务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辞去公职：（一）未满国家规定的最低服务年限的；（二）在涉及国家秘密等特殊职位任职或者离开上述职位不满国家规定的脱密期限的；（三）重要公务尚未处理完毕，且须由本人继续处理的；（四）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监察调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辞去公职的情形。第 87 条规定，担任领导职务的公务员，因工作变动依照法律规定需要辞去现任职务的，应当履行辞职手续。担任领导职务的公务员，因个人或者其他原因，可以自愿提出辞去领导职务。领导成员因工作严重失误、失职造成重大损失或者恶劣社会影响的，或者对重大事故负有领导责任的，应当引咎辞去领导职务。领导成员因其他原因不再适合担任现任领导职务的，或者应当引咎辞职本人不提出辞职的，应当责令其辞去领导职务。第 90 条规定，辞退公务员，按照管理权限决定。辞退决定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被辞退的公务员，并应当告知辞退依据和理由。被辞退的公务员，可以领取辞退费或者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享受失业保险。B 错误，ACD 正确，故选 ACD。

👁️ 考点二 行政法基本原则**【考试频率】**

年份	考点
2026 年金管局	考查合程序正当原则
2024 年金管局	考查合理行政原则（比例原则）、权责统一原则
2023 年银保监会	考查合法行政原则
2022 年银保监会	考查合法行政原则、合理行政原则（比例原则）
2021 年银保监会	程序正当原则
2020 年银保监会	程序正当原则、诚实守信原则
2019 年银保监会	考查比例原则、合法行政原则

【考点讲解】

程序正当是当代行政法的主要原则之一。它包括以下几个原则：第一，行政公开原则。除涉及国家秘密和依法受到保护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外，行政机关实施行政管理应当公开，以实现公民的知情权。第二，公众参与原则。行政机关作出重要规定或者决定，应当听取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特别是作出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利的决定，要听取他们的陈述和申辩。第三，回避原则。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与行政管理相对人存在利害关系时，应当回避。

合理行政原则是重要的控权方式，在法律规则没有规定的情况下，合理行政原则就发

挥重要作用。合理行政原则即行政决定应当具有合理性。其中，最低限度的理性，是指行政决定应当具有正常普通人所能达到的合理与适当，能够符合社会公德。合理行政属于实质行政法治的范畴，实质法治是指没有通过文本形式确立下来的法律精神与价值，而形式法治是指成文法律规则。

合理行政原则包括三子原则：公平公正原则、考虑相关因素原则、比例原则。

1. 公平公正原则

指平等原则，要求行政机关平等对待行政相对人。包括同等情况同等对待和不同情况差别对待，其中，不同情况差别对待适用于对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弱势群体和领域的保护。

2. 考虑相关因素原则

作出行政决定和进行行政裁量，不得考虑不相关因素，只考虑符合立法授权目的的因素。

3. 比例原则

比例原则又称“禁止过分”原则或最小侵害原则，是指行政权尤其行政裁量权的行使应当全面权衡公共利益和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个人利益，尽量采取对行政相对人和行政相关人权益损害最小的方式，并使其与所追求的行政目的之间保持平衡。比例原则又包括三个子原则：

(1) 合目的性。指行政机关行政裁量权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必须符合法律目的。在多数情况下，法律会对其立法目的做出明确规定，但有时法律规定的目的可能不够明确，这些情况下就需要行政机关根据立法背景、法律的整体精神、条文间的关系、规定含义等因素做出综合判断。

(2) 适当性。是指行政机关所选择的具体措施和具体手段应当为法律所需，结果与具体措施和具体手段之间存在正当性，这就需要行政机关根据具体情况判断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和具体手段对所达到结果是否有利、是否必要。

(3) 损害最小。指行政机关在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实现某一行政目的的情况下，应当采用对当事人权益损害最小的方式，即行政机关能用手段轻微的方式实现行政目的，就不能选择使用手段更严重或更激烈的方式。

【考点预测】

【预测题·单选】比例原则是行政法的基本原则之一，下列行政机关采取的措施体现比例原则要求的是（ ）。

A. 符合法律目的

B. 遵守法定时限

C. 保障公民知情权

D. 平等对待当事人

【答案】A

【解析】比例原则又称“禁止过分”原则或最小侵害原则，是指行政权尤其行政裁量权的行使应当全面权衡公共利益和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个人利益，尽量采取对行政相对人和行政相关人权益损害最小的方式，并使其与所追求的行政目的之间保持平衡。比例原则又包括三个子原则：一合目的性，指行政机关行政裁量权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必须符合法律目的。在多数情况下，法律会对其立法目的做出明确规定，但有时法律规定的目的可能不够明确，这些情况下就需要行政机关根据立法背景、法律的整体精神、条文间的关系、规定含义等因素做出综合判断。二适当性，是指行政机关所选择的具体措施和具体手段应当为法律所需，结果与具体措施和具体手段之间存在正当性，这就需要行政机关根据具体情况判断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和具体手段对所达到结果是否有利、是否必要。三损害最小，指行政机关在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实现某一行政目的的情况下，应当采用对当事人权益损害最小的方式，即行政机关能用手段轻微的方式实现行政目的，就不能选择使用手段更严重或更激烈的方式。故选 A 项。

第三节 英语知识

☞ 考点一 细节理解题

1. 题型概述

细节理解题即理解具体信息。一篇文章里的具体信息特别多，因此细节理解题的数量在整个英语阅读中也最多。总结起来，细节理解题题干最常见的问法有三条：是什么？为什么？怎么样？也就是题干中经常会出现“what/why/how/which+ 具体细节信息”，或者用because 等表示原因的词问某件事的原因。虽然细节理解题的形式千变万化，要想判断题目是不是细节理解题，还有一个简单的方法，即当题干中给出很多具体信息，同时没有其他题型的标志词出现时，那么此题就为细节理解题。

细节理解题考查的地方看似很多，但是也有其规律。通常命题人会针对文章的以下几项内容来设置考点。

(1) 考查原因。当文中涉及因果关系时，有可能设置细节理解题。考查原因的细节理解题在历年真题中十分常见。

(2) 考查转折后的内容。转折后的内容为重点，因此命题人比较青睐在此设置细节理解题。

(3) 考查考生对长难句的理解。长难句出现细节理解题的可能性很大。

(4) 通过细节考查主旨。细节是为段落主旨服务的，段落主旨是为全文主旨服务的，所以我们说“细节服从主旨”。有的细节理解题通过传统的定位反而不好解题，结合全文主旨来看便一目了然了。

2. 解题思路

对细节理解题而言，定位题干信息尤为关键。但细节理解题有时没那么容易定位，因此考生在定位时需要尤为谨慎。题干信息在原文有可能直接以原词的形式出现，也有可能进行某种程度上的改写，这时候就需要考生对文中信息足够敏感。通常情况下，细节理解题定位到的地方，就会出现它对应的答案，前后一般不超出三句话的范围。

做细节理解题通常有以下三个步骤：

(1) 找定位词

即在题干中找到定位词。一道题的定位词通常不止一个，可分为两类：①初步定位词，通常为人名、地名、时间、地点或者其他关键词等。②进阶定位词，即不起眼的“小词”，例如：情态动词、助动词、带有感情色彩的简单词。

(2) 定位

回原文进行定位，找到与题干对应的原文。通常还可以向上或向下找一句，即不超过

三句话的定位范围。在原文中找到的题干定位词越多，定位的句子就越准确。初步定位词用于锁定大致范围，例如锁定段落。进阶定位词用于最大程度地缩小定位范围到某个句子甚至从句。

找到进阶定位词对于解细节理解题尤为重要，它能帮我们排除干扰，甚至有时还可以避开生词。

(3) 对比选项与原文

将选项与定位内容进行对比，最符合原文的一项即为正确答案。在回答细节理解题之前，应该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①如果问题是要求对某一事实做出正误判断或询问文中是否提到某一事实时，必须逐项找出必须肯定的内容，方可确定要否定的内容，或者在完成了询问题和词汇题之后再，从而缩小了查阅范围，节省时间。

②为避免重复提及某一词或短语，作者在文章中常用指示代词来替代关键词，所以考生需要准确的理解被指代的对象，也就是找到同义替换，关注原词复现，同义词复现。

③当问到时间、距离、年份、日期等数字表示的细节时，有时可以直接找到答案，有时需要计算才可得出答案。

3. 真题示例

(1) 分析题干

<p>101. Which feature belongs to the computer as an ideal companion machine?</p> <p>A. Cheap in price.</p> <p>B. Enjoyable in performance.</p> <p>C. Subtle in personality.</p> <p>D. Unpredictable in behaviour.</p>	<p>101. 理想伴侣机器——计算机具备以下哪项特征?</p> <p>A. 价格低廉</p> <p>B. 运行令人愉悦</p> <p>C. 个性微妙</p> <p>D. 完全不可预测</p>
---	--

题干问“理想伴侣机器——计算机具备以下哪项特征？”，这是典型的细节理解题考法，相当于在问“是什么（what）属于该机器的特征”。细节理解题的关键在于定位，以及定位后选项与原文信息的对比。根据题干中的核心概念“the computer as an ideal companion machine”（作为理想伴侣机器的计算机），可以定位到原文第一段。

(2) 定位

<p>The ideal companion machine—the computer would not only look, feel, and sound friendly but would also behave in a pleasant manner. ① Its informal conversational style makes interaction comfortable, and yet the machine would remain slightly <i>unpredictable</i> (不可预知的) and therefore very interesting. ② In its first encounter it might be somewhat hesitant, but as it came to know the user it would progress to a more relaxed and intimate style. ③ The machine would not be a passive participant but would add its own suggestions, information, and opinions; it would sometimes take the initiative in developing or changing the topic and would have a personality of its own. ④</p>
--

句①: the ideal companion machine—the computer, 对应题干中的 ideal companion machine,

为本题核心概念。behave in a pleasant manner 对应选项 B 项 Enjoyable in performance, 是答题关键句。句②: informal conversational style makes interaction comfortable 进一步说明其行为方式令人愉悦, 支持选项 B。

(3) 干扰项分析

干扰项	错误类型	选项出处	分析
A	信息无中生有		原文通篇未涉及价格、费用、经济成本等任何相关内容, 纯属主观添加。
C	概念偷换 + 范围扩大	The whole process would be in a subtle way	原文说的是“表达情感的过程是微妙的”(subtle way), 目的是避免过度熟悉引起反感, 而非指“个性(personality)本身微妙”。C项将“方式”偷换为“个性”, 属于典型概念混淆。
D	程度失当 + 绝对化	slightly unpredictable	原文强调 slightly (略微) 不可预测, 这是为了保持趣味性; 而 D 项去掉限定词, 变成“完全不可预测”, 与原文 remain slightly unpredictable and therefore very interesting 的温和语气相悖, 属于程度夸大错误。

👁️ 考点二 观点态度题

1. 题型概述

观点态度题旨在考查考生“理解作者的意图、观点或态度”的能力。态度题是一类很有特点, 也非常容易辨别的题。题干中常见的信息词有 attitude (态度)、tone (语气)、seem (似乎)、deem (认为)、consider (认为) 等。另外, 通过选项也容易判断态度题, 当选项为能表达正面、负面或中性感情色彩的形容词或名词时, 即为态度题。金融监督管理局英语阅读理解对这一部分的考查主要表现为情感态度题。该题型常问作者对某事是什么态度: 主观(subjective)还是客观(objective), 肯定(positive)还是否定(negative), 赞成(approval)还是反对(opposition)等。此类问题很难直接从文中得出答案, 需从文章的字里行间揣摩作者的态度。

2. 解题思路

观点态度题重点在于“抓住关键小词”, 有四种寻找作者态度的方式:

- (1) 感情色彩词: 重点关注文中的形容词和副词, 它们常带有感情色彩。
- (2) 转折词之后: 转折词之后常出现作者态度。
- (3) 情态动词之后: 情态动词之后常接作者观点和态度。

(4) 首(尾)句串读法。当我们没办法通过题目来定位到某一具体段落, 也没办法仅通过某一段落推断出作者态度时, 就可以使用首(尾)句串读法, 结合全文来看作者的态度。即先串读首尾段和每段话的首(尾)句(注意, 针对首句的转折需要串读); 再标

记每句话的感情色彩，然后根据每段的感情色彩，判断作者态度。

3. 真题示例

(1) 分析题干

<p>105. Throughout the passage, the author is _____ in his attitude toward the computer.</p> <p>A. favourable</p> <p>B. critical</p> <p>C. vague</p> <p>D. hesitant</p>	<p>105. 通读全文，作者对计算机的态度是_____。</p> <p>A. 赞成的</p> <p>B. 批判的</p> <p>C. 模糊的</p> <p>D. 犹豫的</p>
---	---

这道题全篇都有提到对计算机的态度，所以可以采取首（尾）句串读法来进行分析，只需要注意首段首句关注描述性形容词、副词以及情态动词之后的内容，并通过带有明显感情色彩的词汇判断作者的情感倾向，以此推断作者对计算机作为社交伙伴所持的态度。

(2) 解题

The ideal companion machine—the computer would not only look, feel, and sound friendly but would also behave in a pleasant manner. Its informal conversational style makes interaction comfortable, and yet the machine would remain slightly *unpredictable* (不可预知的) and therefore very interesting. In its first encounter it might be somewhat hesitant, but as it came to know the user it would progress to a more relaxed and intimate style. The machine would not be a passive participant but would add its own suggestions, information, and opinions; it would sometimes take the initiative in developing or changing the topic and would have a personality of its own.

Friendships are not made in a day, and the computer would be more acceptable as a friend if it imitated the gradual changes that occur when one person is getting to know another. At an appropriate time it might also express the kind of affection that stimulates attachment and intimacy. The whole process would be in a subtle way to avoid giving an impression of over-familiarity that would be likely to produce *irritation* (恼怒). After experiencing a wealth of powerful, well-timed friendship indicators, the user would be very likely to accept the computer as far more than a machine and might well come to regard it as a friend.

An artificial relationship of this type would provide many of the benefits that people obtain from interpersonal friendships. The computer would participate in interesting conversations that could continue from previous discussions. It would have a familiarity with the user's life as revealed in earlier contact, and it would be understanding and good-humored. The computer's own personality would be lively and impressive, and it would develop in response to that of the user. With features such as these, the computer might indeed become a very attractive social partner.

首段首句 The ideal companion machine—the computer would not only look, feel, and sound friendly but would also behave in a pleasant manner. 中的关键词: friendly, pleasant; 第二段首句 Friendships are not made in a day... 虽为中性陈述, 但后文强调计算机能 express affection... stimulate attachment, 用词 affection, attachment, intimacy 均为正面情感词汇。第三段首句 An artificial relationship of this type would provide many of the benefits that people obtain from interpersonal friendships. 中的 benefits 表明肯定态度; 尾句更称其 might indeed become a very attractive social partner, 其中 indeed, very attractive 都是强化的积极评价。通篇无任何质疑、保留或负面表述, 反而反复使用等褒义词描述计算机的社交能力。因此, 可判断出作者对计算机作为理想伴侣持积极、支持甚至赞赏的态度。

考点三 语义指代题

1. 题型概述

语意指代题是词汇 / 句子理解题的一种特殊题型, 考查考生根据上下文推断单词和词组含义的能力。语意指代题的题干信息通常都非常明显, 所考的词汇是“指代词 + 名词”的形式, 考查考生是否可以理解其指代的内容。题干会给出词句所在的具体位置, 且原文大多会对其做下划线或加粗处理。

2. 解题思路

语意指代题只要抓住上下文之间的逻辑关系(相同 or 相反), 就能快速找到所考单词对应的含义。具体做法是, 根据题干信息找到定位句, 如果定位句和上下文之间逻辑关系相同, 则上下文中通常会有所考查词的同义 / 近义词; 反之, 如果定位句和上下文之间逻辑关系相反, 则上下文中通常会有所考查词的反义词。

3. 真题示例

(1) 分析题干

<p>107. What does the phrase “Working out” mean according to the passage? (Last Line. Para.1)</p> <p>A. Developing in a successful way.</p> <p>B. Keeping fit by physical exercise.</p> <p>C. Calculating something precisely.</p> <p>D. Understanding somebody's character.</p>	<p>107. “Working out”(第一段最后一句)是什么意思?</p> <p>A. 成功地发展</p> <p>B. 通过体育锻炼保持健康</p> <p>C. 精确地计算</p> <p>D. 了解某人的性格</p>
--	---

题目考查第二段中 working out 的具体含义, 属于语义理解题(词义猜测题)。此时我们就需要回到原文, 找到该短语所在的句子, 并结合上下文语境及主题背景, 判断其在文中的实际所指。

(2) 解题

We didn't worry much about keeping fit 100 years ago. A sizeable percentage of the world's population was reaping and sowing, herding and mowing its way through life on preindustrial farms. In coastal cities, strong-shouldered *stevedores* (码头搬运工) were loading and unloading ships dawn to dusk without a container in sight. Builders and railroad workers drove nails or sawed wood using muscles, not power tools. And for those doing the washing, cooking and scrubbing at home, life wasn't so *dainty* (文雅的) either. In that bygone, sweat-drenched era, staying in shape just wasn't an issue. Working out? Never heard of it.

所考查的短语 *working out* 位于第一段最后一句。按照解答词义题需参考上下文的原则，我们重点分析其所在段落的整体语境。前文围绕 *keeping fit* 展开，提到过去人们无需刻意健身，因为劳作已足够，*Working out? Never heard of it* 是顺承前文的反问，因此 *Working out* 即 *keeping fit by physical exercise*，与 B 选项一致。

第五篇

备考指导



备战方针一：设定目标，尽早准备

很多同学在大学的时候无所事事，感觉度日如年，直到要面临毕业的时候才开始紧张起来，一方面不知道自己学了什么，另一方面不知道自己毕业要干什么。为了避免这种“悲剧”产生，时代名师建议大家在大一期间就要开始进行职业规划，明确自己的奋斗方向。如果大家想毕业之后去银保监会工作，那么在大二、大三的时候就要开始多去了解一些关于银保监会备考的相关信息，早规划，早准备，坚决不打无准备之战！通过调查发现，在金管局的人群中，准备时间超过1个月的学生考上的概率要比裸考的学生大70%，由此可见提前备考的重要性。

备战方针二：系统复习，有的放矢

由于金管局采取的是国考，虽然没有指定复习教材，考生要面临考试科目繁杂、内容巨多，但是作为国考来说，考试的时间和科目是固定的，所以考生可以合理安排好自己的复习时间，在备考中进行系统性复习。然而也会有很多考生不知道从何开始复习，感觉很茫然。所以建议大家，在复习时一定要找准方法，虽然说没有指定教材，但是通过历年真题是可以把握很多考试规律的。因为通过研究真题发现，考试内容虽然多，但是高频考点就集中在那几章，所以在复习的时候就可以有侧重点了。一般不建议大家把所有涉及的教材全部复习一遍，这样效率不高，建议大家参加系统性的辅导班学习，或者购买一些有针对性的教辅资料，在老师的带领下学习，可以更好地抓住重点，做到事半功倍。

备战方针三：学练结合，夯实基础

在多年的教学中，老师经常会遇到很多学员抱怨明明讲义上的内容都看得懂，但是每到一做题就蒙了，完全不知道要考什么。想必这也是正要备考银保监会的同学们所面临的难题之一，这个问题的原因其实很简单，那就是这种同学严重缺少练习，仅仅停留在书本表面。所以建议备考的小伙伴们，备考是一个“知行合一”的过程，金管局考试有三个科目，特别是行测和申论都是非常有难度的，要想拿高分，做题的效率是关键，而效率就来源于大家平常练习的多少，切记不能认为把讲义看一遍就万事大吉了。远非如此，掌握理论知识是一方面，将掌握的理论用于练习实践中又是另一方面，二者缺一不可。只有知道每个考点曾经出过什么题，还可能有哪些出题的形式，以及每一种形式最快速的解题技巧是什么，才能在考场上游刃有余。

备战方针四：坚持到底，相信自己

金管局（原银保监会）考试就是一场无硝烟的战争，既然是战争就难免会有人倒下，所以备考的小伙伴要正确地面对战争，要敢于挑战，即使有可能倒下，也要奋勇一击。在备考过程中面对困难不能轻易放弃，要坚持到底，同时也要相信自己，天道酬勤，只要是自己全身心地投入了，就一定会有属于自己的收获！